

证券代码：002622

证券简称：永大集团

公告编号：2016-072

吉林永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长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吉林永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 2016 年 8 月 30 日收到董事长李刚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

李刚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吉林永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董事长、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职务。同时辞去吉林永大电气开关有限公司、吉林永大集团电表有限公司、北京永大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职务。永大创新金融服务(深圳)有限公司执行(常务)董事、总经理职务。

李刚先生辞职后将不再担任吉林永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吉林永大电气开关有限公司、吉林永大集团电表有限公司、北京永大科技有限公司、永大创新金融服务(深圳)有限公司任何职务。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董事长李刚先生辞职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也不影响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李刚先生的辞职自其辞职报告送达公司董事会时生效。

公司将根据有关规定，尽快召开董事会审议补选新的董事长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职务及相关职务。在新任董事长就职前，由公司董事、总经理马正学先生代行董事长职责。

公司董事会对李刚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所做出的突出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吉林永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八月三十日